

# 研商近期鋼筋價格上漲原因及公共工程因應對策 會議紀錄

時間：109 年 12 月 31 日（星期四）上午 9 時 30 分

地點：本會第 2 會議室

主席：本會顏副主任委員久榮

紀錄：葉鍾韓

出席單位及人員：詳簽到表

## 壹、會議緣由：

因近期輿情報導鋼筋價格未來看漲並有惜售情形，且營造公會反映鋼筋價格持續上漲恐造成公共工程預算編列不足及履約過程爭議，為利及早因應，以順利推動公共工程，爰召開本次會議。

貳、報告事項：略，經濟部及工程會簡報資料如附件。

## 參、會議結論：

- 一、依經濟部簡報及鋼鐵公會說明，國內鋼筋價格近期上漲主因係國際廢鋼價格上揚，鋼鐵業者需適時反映成本所致。請經濟部持續關注國際廢鋼價格變動趨勢，並掌握我國鋼筋漲幅是否合理，並請公平會、法務部注意有無發生不法之聯合行為，務必遏止惡意哄抬價格，確保鋼筋供應及市場交易秩序穩定。
- 二、有關營造公會反映南部地區鋼筋出貨延遲一節，經鋼鐵公會承諾將轉知會員不可無故延遲供料，請鋼鐵公會儘速辦理並確保鋼筋供應無虞，以利公共工程推動。
- 三、請各工程主辦機關於研擬招標文件時，落實採用本會工程採購契約範本，俾於契約期間若遇物價波動，即可依序按物價指數之個別項目、中分類項目及總指數漲跌幅調整工程款；至履約中的在建工程，若契約未載明依物價指數變動調整工程款，或僅載明依營造工程物價總指

數變動調整者，契約雙方亦得參酌民法情事變更規定，依上述工程採購契約範本內容合意辦理契約變更(請參考本會 109 年 2 月 22 日工程企字第 1080001262 號函及 109 年 8 月 31 日工程企字第 1090100596 號函釋，已刊載於本會網站：[http://planpe.pcc.gov.tw/laws/z2b\\_2\\_01\\_v1.htm](http://planpe.pcc.gov.tw/laws/z2b_2_01_v1.htm))

四、因應物價波動本會現行工程採購契約範本已有上開完整因應機制，請營造公會協助宣導轉知所屬會員。另如有個案遭遇困難，可循本會公共建設諮詢小組或公共建設督導會報予以專案協處。

#### 肆、發言紀要：(依發言順序)

##### 一、經濟部(工業局)

(一)從近年鋼筋的產銷統計來看，我國鋼筋的國內產能皆大於需求，因此供應上應該沒有問題，不過因為其原料(廢鋼)超過 70%都是自美國及日本進口，所以鋼筋價格與國際廢鋼價格密切相關。

(二)此波鋼筋價格上漲主因為疫情影響造成國際廢鋼供給量下降，各國鋼廠為備足料源，以因應未來市場用鋼需求，其原料採購量皆較上半年提升，進而推升國際原料(廢鋼)價格大幅上漲，國內鋼筋廠商須適時反映成本，上漲幅度尚與國際原料上漲幅度相當。

##### 二、豐興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含書面意見)

(一)近期國際廢鋼或原料價格確實有大幅上漲的情形(如下表)，但國內鋼筋今年最高點與最低點漲幅僅 36%：

項目	109 年			近 2 個月(11~12 月)		
	最高	最低	漲幅	最高	最低	漲幅
美國貨櫃廢鋼 USD/噸	450	200	125%	450	285	51%
日本散裝廢鋼 USD/噸	465	225	106%	465	305	48%
俄羅斯鋼胚	600	370	62%	600	455	29%

USD/噸						
鐵礦砂 USD/噸	176.9	82	114%			
國內原料 TWD/公斤	10.9	6.1	78%	10.9	7.9	38%
國內鋼筋 TWD/公斤	19.5	14.3	36%			

(二) 國內鋼筋產能大於需求，其中又以南部產量最多(占約40%)，因此營造公會所提南部鋼筋缺貨的狀況應該不會發生，可能是個別案件。

### 三、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 鋼筋目前表面消費量約在 550 萬噸，而同業的總產能可達 800-900 萬噸，難有哄抬情事。

(二) 台灣鋼筋產業只是來料(廢鋼)加工成為鋼筋產品，本次鋼筋價格調漲只是反映廢鋼的成本而已。

(三) 因疫情影響又值嚴冬時期，收集廢鋼的量缺少，造成廢鋼價格急遽上升。

### 四、公平交易委員會

(一) 公平交易法規範的聯合行為，係指水平競爭同業以契約、協議或其他方式之合意，共同決定商品或服務之價格、數量、交易對象、交易地區等其他相互約束事業活動之行為，而足以影響生產、商品交易或服務供需之市場功能。

(二) 近期國內鋼筋價格上漲，據本會初步瞭解主要是因鐵礦砂、廢鋼等原料價格上升致鋼鐵廠的生產成本大幅增加，同時因下游營造業對鋼筋需求強勁，導致整體鋼筋價格上漲。由於個別鋼鐵廠依照自身經營情況、成本或市場供需等因素，自行決定調漲鋼筋價格或數量，並非公平交易法所稱的聯合行為，本會將持續關注國內鋼筋市場競爭情形，如獲有業者聯合調漲價格相關資訊，將依公平交易法規定調查處理。

## 五、法務部

- (一) 業者若有不合理哄抬鋼筋價格行為，且鋼筋等建材並無另有特別法處罰囤積行為，則回歸現行刑法哄抬物價牟利罪規定。意即如果業者意圖要抬高鋼筋交易價格，而有囤積行為，且又非正常合理進貨庫存，就會涉及本罪，依相關單位移送本部所屬檢察署，分案依法偵辦。
- (二) 另業者若有聯合壟斷行為，遭公平會裁罰後仍未改正，另依公平交易法第 34 條刑事責任，公平會可移送本部依法偵辦。

## 六、台灣鋼鐵工業同業公會

- (一) 已向會員確認並無因惜售而漲價等情形，目前媒體上標題多是記者自行撰擬，將再跟會員宣導，提供媒體訊息時要避免易引起恐慌的文字。
- (二) 因部分業者之電弧爐歲修，市場上曾出現小號鋼筋短暫缺貨的狀況，目前皆已恢復生產，市場供應無虞，公會也會再次提醒會員不可無故延遲交貨。

## 七、臺灣區綜合營造同業公會(含書面意見)

- (一) 近期鋼料上漲，南部營造廠商訂原物料訂不到且有供貨非常慢，甚至需訂貨要至中部。因此目前材料與人工吃緊。
- (二) 契約中雖已有規定物價調整，但設計預算係 2 年前編列，數年後發包仍會因物價波動而流標，尤以地方機關發包工程最常發生，顯然發包預算不足對應目前鋼筋上漲的趨勢，有不易發包之虞。
- (三) 有關適用情事變更乙節，要地方機關主動辦理實難上加難，將導致工期延宕而衍生履約爭議，此部分政府是否有其他方式，能讓地方機關有依據可循。

- (四) 一般營造廠訂貨係透過中盤商，若突然鋼價上漲則中盤商會由預期轉為恐慌，心理受到影響就容易有惜售的說法。
- (五) 私人房屋建設及廠房工程營建物料含鋼筋混凝土物價上漲，可轉嫁於房屋售價或營運後製成品上，但公共工程投標存在諸多風險，如土地交付等造成得標後無法動工，然契約條款皆訂「得」或其他條件不成熟等因素，致機關不願主動變更契約。
- (六) 有關主計總處調查物價波動漲幅度，無法反映市場價格，仍有落差情形。

#### 八、本會主任秘書

- (一) 依今日的討論，目前鋼筋的波動係與國際廢鋼價格有關，建請經濟部持續關注國際原料價格趨勢，並掌握鋼筋漲幅之合理性。
- (二) 鋼鐵業者生產過程中所產出的煉鋼爐渣，亦多是做成再生粒料並透過營造業者協助去化，產業間宜彼此合作，相互體諒，共同穩定國內的鋼筋供應及價格。

#### 九、內政部營建署

- (一) 過去於 97 年間亦曾發生營建材料價格大幅上漲的情況，當時工程會針對個案訂有相關的補貼原則，目前鋼筋持續上漲的情況或許可研議比照辦理。
- (二) 工程會的簡報當中有提到目前履約中工程，可循民法情事變更規定合意辦理契約變更，建議工程會可發函明示本波鋼筋價格上漲符合情勢變更條件。

#### 十、本會企劃處

- (一) 本波鋼筋漲幅與過去 97 年狀況不相同，且自本會 107 年修正工程契約範本，已納入物調機制，鋼筋及鋼板皆為可依物價指數調整之個別項目，已可因應執行過程中遭遇物價波動的影響。

(二) 有關履約中案件可參酌民法合意辦理契約變更乙節，本會 109 年 8 月 31 日工程企字第 1090100596 號函已有相關說明，請各機關協助宣導。

#### 十一、國家發展委員會

目前正安排於 110 年 1 月由副院長召開穩定物價小組會議，將納入營建物料價格變動情形及因應對策之議題，並請相關單位提出報告。

#### 伍、散會（上午 12 時）